最新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实用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篇一

乙方:
第一条 根据甲方的愿望,乙方同意派遣中国工程师、技术工人、行政人员(翻译、厨师)在国工作。具体人数、工程、工龄和月工资见本合同附件(略)。该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乙方人员出入中国国境和过境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并负担其费用,乙方人员出入国国境的签证和在国境内所需办理的居留、劳动许可证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并负担其费用。
第三条 乙方人员在国工作期间,由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人员支付每月的工资。
凡工作不满一个月的乙方人员,按下列公式计算:
月工资 不满一个月的工资=×工作天数(包括周日和官方假日)。
30天
上述工资应以乙方人员到达国之日起到离开国之日止计算。

乙万丁每月木将乙万人员该月的上货,包括加班费,列具清
单提交甲方,甲方于清单开出之日起三天内按清单所列金额
的75%以美元支付,并按当天牌价电汇给北京中国银行总行营
业部中国公司
国银行的规定负担其手续费。同时书面通知中国
驻国大使馆经济参赞处。
甲方将乙方人员月工资和加班费的25%以
国货币支付并汇给中国驻国大使馆经济
参赞处在银行帐户。
第四条 甲方负责乙方人员从到的旅费,
并负责将此费用汇到上述乙方帐户。乙方人员
从,由甲方通
过
员只限往或返单程的行李超重费,其重量为20公斤。
第五条 甲方负责乙方人员的住宿费。在工作期间和加班时
间提供从居住地到工地的交通工具。负责国营医院的医疗费。
乙方人员的工资和加班费不交所得税。
甲方为乙方人员在国家保险公司投保生命保险。其
保险费每人为(货币及数量)。
甲方向乙方人员提供工作服和工作所需的工具。
用之担供的存息 有抵水 由 克迪和以西的党目 定和定
甲方提供的住房,包括水、电、空调和必要的家具、床和床
上用品。
乙方人员的居住面积如下:
(1)组长、工程师、技术员、行政人员为8~10平方米;
\+/\>\\\\\\\\\\\\\\\\\\\\\\\\\\\\\\\\\\

(2) 其余人员为4~5平方米。

甲方向乙方提供厨房所用的炊具和旨在自己用饭所需的餐具。

第六条 乙方人员每周工作六天,每天工作八小时。

根据工程需要、甲方需要乙方人员加班时,加班工资按下列比例计算:

平时加班为日工资的150%。

周假日加班为日工资的200%。

第七条 乙方人员享受周日假和______国官方规定的节假日为十七天。

月工资 ____×假期工作天数。

30天

第八条 根据总利益的要求,甲方有权在任何时间内终止本合同,在这种情况下乙方人员应享受三个月或本合同所余期限的工资,但以最短的时间为准。乙方人员将有权享受回_____的机票。

在乙方愿望以外的原因而停工,如断电、断水、材料供应不足等,在停工期间甲方照付乙方人员的工资。但根据工作需要,甲方有权使其在其它项目上工作。

第九条 在紧急情况下,(乙方在国内其家庭人员死亡)甲方在得到乙方书面通知后,对有事人员给予两个月的紧急事假,并向其支付代替平时总假期的报酬。超过两个月的期限没有工资,对此乙方负责其旅费。

紧急事假,超过两个月的时间,乙方应在两个月结束后的一

个月内予以替换,并负责替换者的旅费。

第十条 乙方人员因工作生病或伤残,甲方在两个月内负责
支付在国内的医疗费和全部工资。如在两个月内不
能痊愈,乙方应负责替换,在此情况下的一个月内甲方负责
伤者回的旅费和替换者来的旅费。同样,
甲方将根据国通行的规定对伤病者给予补偿的各种
措施。
•••••
在期间,乙方人员如发生死亡,甲方应办理一切丧
葬或遗体火化以及遗体和骨灰运回的一切善后费用。
还有行李及遗物运回的费用。
如因工作而死亡,按照国保护法的规定向死者家属
支付抚恤金。
第十一条 乙方人员在服务期间,应遵
守国现行法律和规章制度,要保守机密,不泄密,
在其执行任务期间或合同结束以后不作有害甲方利益的事。
乙方人员应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工作方便,不干涉其工作时间以外和
住地内的社会活动自由, 尊重乙方人员的生活习惯以及对推
动工作的良好建议。
第十二条 服务期为年,从乙方人员到
达
国外所享受的假期。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年。期满后根据
甲方要求,经乙方同意可以延长。
当本合同延期后,乙方人员在工作年后,月工资增

长15%。

第十三条 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甲方有权撤换其不称职的任何人员,乙方要在甲方通知后的一个月内予以替换,不给任何费用。

在合同期内,乙方人员擅自放弃工作,将不给予机票待遇,但由于执行工作而生病,且有医疗证明者除外。

在本合同签	字期间	或签字后,	凡乙方已在	<u>.</u>	_的人员,
不享受从_		_到	的机票。	但甲方按	本合同规
定在工作结	東时,自	负责其从_	至		的旅费。
甲方不允许 自行开业。	乙方人	员在工作じ	人外的时间干	一私活或任	何方面的
第十四条 并在四个月			万向乙方支付	 一个月的	预付款,
乙方人员抵 适用于乙方		后,_	<u></u> _	现行出差	补贴规定

第十五条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事故的一方应在十五天内电报通知另一方,并提交由当地公证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经双方协商决定后,可以免除或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亦可商定补救办法的补充协议,以付诸实施。

第十六条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任何一方或 双方违约都必须承担责任,负责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 失。 第十七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双方应相互提供履约合同的银行担保书,或协商约定其它形式的担保。

第十八条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得转让给第三者。

第十九条 双方对合同的内容及其实施负有保密责任。

第二十条 双方在发生重大情况变化时,可协商修改、补充 乃至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但不影响当事人对于损失赔偿的请 求权和合同关于解决争议条款的效力。

第二十一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第二十二条 甲方协助乙方在合同履行地聘请一名当地律师担任乙方的法律顾问,以协助和指导乙方履行合同和解决争议,其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的适用法律选择由双方协商同意的第三 国实体法,并参照有关的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

本合同用中文和_		文写成,	两种文字	具有同等	藥效力。
合同正本两份, 为	双方各执一	份;副本	若干份。		
本合同于 的授权代表在	年 国_	月_		日由甲、	乙双方
甲方(盖章):					

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篇二
(甲方)招(聘)用(乙方)为职工,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广东省劳动合同管 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订立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来确定本合同期限:
3.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为工作任务完成并终止合同的标志。
(二)双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的前个月为试用期。
二、工作内容
(二) 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 责:; 乙 方必须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报酬
(一) 乙方试用期间的工资标准为:元/月。
1. 计时工资: 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

乙方(盖章): _____

- 2. 在本合同期内,如乙方的工作岗位依法变更,按新工作岗位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 3. 甲方如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执行。

(二)休息休假

- 1.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 3. 甲方在工作日、休息日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可给予乙方同等时间补休,但补休后不再支付加班工资;无法安排补休的,甲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 (三)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 (四)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五)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可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劳动纪律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奖惩。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甲方因签订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必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经修改或失效;

-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四)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3. 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或泄露商业秘密, 对甲方的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3.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的。
- (六)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 困难,确需裁减职工而与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必须按照国家、 省、市有关企业经济性裁员规定所确定的程序进行。
- 2. 患病或负伤, 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内的:
-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 (八)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的;

- 2. 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 3.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限制人身自由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
- (九)除上述第(八)项规定外,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超过三十日甲方应当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 (十)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合同即告终止(有固定期限的合同除外)
- 1. 本合同所确定的工作任务已经完成;
- (十一)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没有提前三十日通知对方或通知时间不足的,应当按相差的 天数,以解除或终止合同前一个月乙方的日平均工作为标准, 支付赔偿金给对方。
- (十二)解除或终止合同后,甲方应当在十日内办理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和生活补助费的发放
- (一)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三)(五)(六)项规定解除本合同,应按《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办法》(劳部发[1994]481号)及本市的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或医疗补助费。
- (二)乙方个人非因甲方的原因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可不发给经济补偿金。
-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甲方不与乙方续订合同的,应按《广州市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支付乙方生活补助费。

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不低于本合同终止前的标准的情况下,不与甲方续订劳动合同的,甲方可不发给 生活补助费。

九、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 (一)甲、乙双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1.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的;
- 3. 乙方有本合同第七条第(四)项第2. 3点情况的;
- (二)双方同意以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 1. 违约金。一方违约,应支付违约金 元;
-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违约方可以减轻或免除违约责任:
- 1. 违约行为是因不可抗力造成的;
-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自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和省、市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名)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人:
鉴证日期:
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篇三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邮编:
联系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鉴于甲方业务的需要,雇佣乙方为甲方提供劳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合同书,

第一条、劳务合同期限

共同遵守所列条款。

法定代表人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乙方认真遵守卖场各项规章制度,积极负责完成公司销售目标和商品陈列标准,保证柜面商品的卫生及充足。

第三条、劳务报酬支付

甲方每月10号根据上月销售数据支付乙方应得报酬。

第四条、 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甲乙双方若提出辞职与被辞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并在一切手续交接清楚后办理。

第五条、违约责任

甲方每月对乙方提供100元商品免赔责任,超出短少按价格6 折承担。

第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若发生争议应在相互谅解的基础上进行友好协商,直至达到双方满意。

第七条、文本及生效

- 1. 本合同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 本合同于甲方盖章、乙方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口曲.	在	目	F

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篇四

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劳动者)

身份证号码:

地址: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其中试用期为两个月,至 年 月 日止。试用期内经甲方考核不合格者,甲方有权单方面内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延长乙方的试用期或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条 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 (一)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从事(岗位、工种)工作。在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岗位、工种。
- (二)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8 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 40 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 第四十一条执行。
-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 (四) 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

第四条 劳动报酬

- (一) 乙方试用期的基本工资标准为 元/月, 乙方在试用期的 工资不得低于甲方单位相同岗位最低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 工资的百分之八十, 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 (三)甲方每月 10 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 乙方支付一次工资,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乙方工资。
-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五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当地政府规定的法定社会保险, 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时向劳动保障部门所属社会保险机构 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 代扣代缴。

-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职业病防治法》、 《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四) 乙方的公休假、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女工孕期、产期、哺乳期待遇以及解除(终止) 劳动合同时乙方经济补偿金(生活补助费) 医疗补助费的发放等,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 (二)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第七条 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30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甲方在15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 1、本合同期满的;
-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本合同期满前,甲乙双方应提前 天协商劳动合同续订事宜,协商一致的,续订劳动合同。

第九条 劳动争议的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

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 裁决无异议的,双方必须履行;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 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其它

-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 (三)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时间: 年月日时间: 年月日

交安劳务合同 劳务合同篇五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乙方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遵守。

一、本劳动合同期限经双方协商一致,采取固定期限自 年

- 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二、乙方工作地点:政府食堂
- 三、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镇政府食堂食堂厨师工作(工种)
- (一)工作内容
- 1. 负责所在食堂每天的荤菜、素菜的制作及其它配套工作。
- 2. 负责对所在食堂的饭菜安全、卫生、质量进行全面的监控及管理。
- 3. 负责对所在食堂其他员工的监督和管理。
- 4. 负责按时结账,妥善保管各种账单、发票、现金等,确保食堂财务安全,财务出入账实相符,手续齐全。
- 5. 负责妥善保管仓库物质;经常清理库房,防止丢失、盗窃、火灾等事故的发生。
- 5. 负责甲方安排的其它工作。
- (二)劳动纪律及工作要求
- 1. 服从工作安排,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 2. 遵纪守法, 遵守政府食堂规章制度, 不迟到、早退和旷工。
- 3. 上班时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 4. 必须严格遵守操作章程、严防事故出现。
- 5. 必须确保食物的质量,把住进货渠道及进货质量关,严禁

购进变质变霉的食物,保证食品卫生达标。

- 6. 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时间作息,准时开餐,开餐时间由甲方规定,如有变动应事先通知乙方。
- 7. 严禁以任何借口拒绝政府人员提出的正当的服务要求。
- 8. 凡偷盗甲方内部财物,或其它违法行为,不论情节大小,一律无条件辞退,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9. 凡接受供货商的贿赂或吃请,与供货商内外勾结,损害甲方利益,不论情节大小,一律无条件辞退,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0、合理使用甲方厨房现有设备及餐具,妥善保管,严格管理,不得人为损坏和丢失,否则折价赔偿。

(三) 劳动报酬

根据政府食堂的工作性质及生产经营的特点,经双方充分讨论并协商一致后决定,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甲方在每月30日前以人民币足额支付乙方上月税前劳动报酬,其中:月基本工资2800.00元,季度综合考核费800元根据加班情况及党政办绩效季度考核确定;年底绩效奖金及每季度考核费,以本年度菜金总额的10%为限,根据考核情况,按照厨师:食堂工作人员=2:1的比例进行发放。

四、甲方按国家和湖州市的规定为乙方办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负责代扣代缴。乙方已自行参加养老保险因个人原因不参加本单位保险的,养老保险中单位承担部分甲方以现金形式给予一定的补贴。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 (一)甲、乙双方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法律、法规、规程和标准。
-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具有极强的安全意识,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因自身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自己负责。

六、甲、乙双方变更、续订、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湖州市 有关规定执行。

七、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为其办理相关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甲、乙双方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可向本单位劳动 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能生效。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和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年月日